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AMP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延續於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

####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佈司(「該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出售北京明信智聯技術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的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1)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已達成，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完成；(2)賣方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收到股權轉讓協議項下對價首期人民幣200萬元；(3)目標公司股權轉讓登記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在當地市場監管部門完成。

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目標公司的任何股權，且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不再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敏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敏女士(主席)；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廖嘉濂先生及杜妍芳女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文輝先生、陳易希先生及黃育文先生。